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长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15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非法人企业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通办范围	全县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
最多到现场办	0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	无

事次数		明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社 会化发放信息变更	权限划分	无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单点登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否
个人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社 会救助）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否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退休	法人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
面向法人的特 定对象分类	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私 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社 会组织、困难企业、重点 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其 他	面向自然人的特 定人群分类	老年人

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	办理社保	办理地址	许昌市长葛区（县） 泰山路街道；五号楼 一楼东大厅 102 室
窗口描述	5 号楼 1 楼东大厅 102 办公室	交通指引	乘坐 101、102 到 5 号楼下车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无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p>一、固话咨询:0374-6182008</p> <p>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p>	监督投诉电话	<p>一、固话投诉:0374-6123133</p> <p>二、网上投诉地址：</p> <p>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3、 河南省纪委网上 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1141108200575608 5T	实施编码	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02003
地方实施编码	005756085GG54500 003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1082005756085 T400201400200303

申请条件

由退休单位在网站更改，或者本人拿身份证、银行卡或者社保卡去社保大厅办理更改

设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六条：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 2.《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5〕2号）
三、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参保人员死亡的，个人账户余额可以依法继承。
- 3.《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23号）第二十六条：参保人员应携带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等材料，到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办理待遇领取手续……。

4.《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二十七条：社保经

办机构应为参保人员建立个人账户，用于记录个人缴费及利息等社会保险权益。个人账户包括个人基本信息、缴费信息

和支付信息、转移接续信息、终止注销信息等内容。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原件	人社部发〔2009〕187号第六条 参保人员跨省流动就业后，按规定在新就业地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新就业地的用人单位或参保人员向新就业地社保机构提出转移接续申请并出示《参保缴费凭证》，填写《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表》（附件3，	材料真实有效	公安机关

			以下简称《申请表》)。		
2	临时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账户转移 申请表	原件	人社部发〔2009〕 187号第六条 参保 人员跨省流动就业 后，按规定在新就 业地建立基本养老 保险关系。新就业 地的用人单位或参 保人员向新就业地 社保机构提出转移 接续申请并出示 《参保缴费凭证》， 填写《基本养老保 险关系转移接续申 请表》（附件2， 以下简称《申请表》)。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审核；办理人：张艳平；办理时限：1；审查标准：审核材料是否符合法定手续；

办理结果：审核或退回；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无	无	无	可以代领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无	无